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证券日报》、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发布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分别于 2020 年 1 月 2 日、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了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 月 7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6 日 17:00 止。

现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北京等多地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机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投票权造成影响。为保护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持有人大会投票截至时间延长至 2020 年 2 月 26 日 17:00 止。

除投票截至时间变更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请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确保表决票于表决截止时间前送达。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www.postfund.com.cn），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公司客服电话 010-58511618、400-880-1618（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咨询。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5 日